

推出“户籍‘跑腿小警’+网格员”服务模式

大年陈：你不便跑我来“代办”

日前，大年陈镇毛旺庄村村民毛某给大年陈派出所户籍室打电话，称需将自己的户口从李庄镇迁入到大年陈镇，但自己在外地工作，短时间赶不回来，询问能否提供帮助。得知情况后，大年陈派出所启动“‘跑腿小警’+网格员”代办模式，网格员将毛某办理户籍业务需要的材料准备好，户籍员下社区将材料带回，仅用三天时间，毛某咨询的户籍业务顺利办结。毛某拿着特制锦旗来到大年陈派出所，感谢派出所工作人员热心的帮助。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放管服”各项便民措施要求，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结合“警网融合”工作，大年陈派出所户籍室通过总结自身户籍业务特点，借鉴大年陈镇网格员代办代办服务体系，梳理户籍业务中不需要群众亲自到场的常见业务，将这些业务加入大年陈镇网格员代办代办服务事项清单，群众可以自主申请由网格员代办。

为强化各村网格员与户籍服

务大厅业务沟通，大年陈派出所确定一名户籍员为“跑腿小警”，建立派出所户籍业务代办代办工作群，每天联络告知网格员群众需要准备提交的材料，并约定时间到社区领取整理，确保群众材料齐全再带回大厅，让群众在家打电话就能办业务，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今年8月份，大年陈派出所户籍室接到大年陈镇西池村王某打的咨询电话，其称在邹平市台子镇打工，每天早出晚归，其户口本丢失能否晚上来补办。户籍员告知其可以将身份证复印件等所需手续交给村里的网格员，剩下的不用管了。“意思就是有专门跑腿的呀？”王某惊讶地问。“对！就是有专门跑腿的！”户籍员微笑地答。

之后，户籍员联系西池村网格员取材料，网格员将材料带至社区，由“跑腿小警”将材料审核后带回并将补好的户口本再次送回社区，第二天晚上，王某下班时，已经收到了网格员送来的户口本。王某激动地说：“现在的服务太贴心了，真是服务到家了！”

“跑腿小警”立足农村老年人多、行动不便人员多、在外务工人员多的实际情况，主动借鉴镇办已经成型的代办代办服务体系，结合“警网融合”服务群众要求，解决农村群众最基本的“跑腿”问题，提供材料代取、身份证发放、预约上门照相等多项服务，坚持“代办零距离、服务暖人心”宗旨，不断提升辖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满意度。

(郑海涛 曲琛 祝夏青)

皂户李镇网格员
宣传预防电信诈骗

为进一步提升辖区群众对各类电信网络诈骗的防范意识和鉴别能力，切实保护居民群众财产安全，连日来，皂户李镇全面持续开展反诈宣传。

身穿蓝马甲，手持小布包，坐在农户家里的小马扎上，跟乡亲们分享着预防诈骗的小技巧，皂户李镇74名网格员成为反诈宣传的主力军。

“我们每天都会收到县公安局发布的最新的警情通报和相关案例，第一时间就转发到村里的微信群，对老年人住户我们定期走访，宣传诈骗手段和预防措施，提高村民的反诈意识。”网格员董功梅说道。

除了微信宣传，皂户李镇各村网格员充分发挥自身“铁脚板”的优势，深入群众，通过发放反诈宣传资料、讲解电信诈骗犯罪典型案例等形式面对面进行宣传；向群众详细介绍“冒充领导诈骗”“贷款诈骗”“网络兼职刷单”等常见电信网络诈骗案例；普及犯罪分子常用的作案方式，同时教给大家日常识别、防范诈骗的技巧及应对措施，提醒群众不轻信来历不明的电话、信息，做到“不轻信”“不透露”“不汇款”“不转账”。一旦发生财产损失的情况，第一时间拨打110报警，及时挽回损失。

在向群众进行反诈知识宣传科普的同时，网格员还积极向居民推广“国家反诈中心”APP和“金钟罩”微信小程序，细致讲解APP和小程序具有的防诈骗功能，帮助群众进行下载、安装、注册和使用，做到防患于未然。

截至目前，皂户李镇累计张贴反诈宣传海报、发放宣传单页6万余份，帮助群众注册金钟罩23596人次，受保护率达78.21%，国家反诈中心APP注册数12133，注册率40.22%，全面提高了居民防范意识，筑牢安全防线，守护社会稳定和谐。

(郑海涛 牟树涛)



普法宣传
防风险

今年，孙武街道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开展防电信诈骗、民法典普及、禁毒宣传等活动，提高广大群众的法律维权意识，防骗、识骗、拒骗、拒毒能力。

工作人员对毒品的危害以及电信诈骗的形式向群众进行了深入的宣传讲解，进一步拓展了禁毒、反电诈的覆盖面，增强了百姓的禁毒、反电诈意识，营造了全民关注、支持、参与禁毒、反电诈的良好氛围。

(郑海涛 高琳)

司法鉴定零距离
上门服务解民忧

日前，县人民法院邀请司法鉴定工作人员到县人民医院，为8名因交通事故受伤的申请人提供集中司法鉴定服务。

县人民法院以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为出发点，坚持推进便民措施不懈怠。根据司法鉴定工作实际，积极与司法鉴定机构沟通协调，向申请人提供“集中鉴定”“上门鉴定”等便民措施，为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司法鉴定服务，减少当事人奔波之苦，方便群众诉讼，受到申请鉴定人及其家属的一致好评。

自2020年以来，县人民法院一直坚持济南、德州等异地中介机构出诊制度，并在县人民

法院设立县人民法院法医门诊。这一举措，有效保证了鉴定报告的客观真实性，极大节省了当事人的奔波劳累及额外的经济支出。

为有效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司法部关于印发《司法鉴定收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要求，杜绝乱收费、多收费现象，县人民法院法医鉴定收费采取2800元封顶制。同时，对出行不便的当事人，采取上门出诊的方式，为当事人提供了便利。截至目前，无一例因鉴定工作失误而导致鉴定结论无法使用的案件，无一例因技术咨询等工作出现失误而造成严重后果的案件。

(郑海涛)

节约文化

从点滴做起 节约与我同行

粒米虽小犹不易
莫把辛苦当儿戏